

大冶市民政局

大冶市民政局行政执法整改报告

市行政执法监督局：

贵局关于《行政执法监督案件建议书》已收悉，我局对建议书反馈的问题，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，查找有关问题原因，现将有关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

程序不规范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落实不力。行政执法年报公示不及时，我局未在2024年1月1日前完成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公示工作。针对该问题进行认真核查，主要原因是行政执法情况数据统计收集不及时，未能准时公示，今后一定抓好落实，及时掌握相关数据。

二、整改措施

1. 高度重视，积极整改。我局将根据此次反馈的问题，本着“举一反三、改进工作”的态度，深入查找问题原因，强化相关业务股室的办事能力，加强对各个环节的复核和审理。

2. 加强落实，严格行政执法制度。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，及时对行政执法统计制度进行公示，提高行政执法办案效率，确保行政执法行为的合法性和规范化。

2024年3月18日

